

突发事 / 新鲜事 / 感人事 / 烦心事 热线:962555

微博报料:新浪 @ 新民晚报社会新闻 线索一旦采用 上海滩 t.xinmin.cn/baoliao 即付酬金

拆迁工地发现清朝“古董墙砖”

相关单位已暂停一切施工,等待专家鉴定结果

“自忠路一拆迁工地发现刻字‘古董’墙砖!”昨天下午,网络上传出自忠路60弄福源里发现大量刻着“咸丰”“新建”等字样的墙砖。许多网友猜测,这是上海老城墙遗留的“城墙砖”。记者和上海市历史博物馆的专家赶到现场一探究竟。

5月份就有人来搬砖

福源里发现“城墙砖”的事其实早在坊间流传开了。去年9月起,这里开始动迁拆除房屋屋顶,今年5月,施工队推倒房屋,一块块刻字砖块开始显现。这些刻着“咸丰”等字样的砖块,成色和水泥砖类似,大小约为30x15x5厘米。其体积较一般水泥砖大,上面又刻着字,许多民间收藏者和网友都怀疑这是明、清时期,政府用来建造上海城墙的“城墙砖”。

此事一经传开,施工方“凌锐建设”立即停工,目前施工队只推倒了位于弄堂口左侧的老房子。

昨天下午,记者在拆迁工地转了一圈,只在里弄东墙面上,找到一块无法取出的刻字墙砖,上面刻有“咸丰五年”“上海城砖”字样。居民



■ 镌刻着“咸丰”等字样的墙砖

黄卉 摄

朱老伯告诉记者,5月份以来,就有人、有车陆陆续续前来“搬砖”,大部分有字的砖早已被搬走了。

专家和网友意见不一

这些砖价值几何?上海市历史

博物馆专家吴志伟赶到现场。他告诉记者,黄浦区自忠路临近老西门,辛亥革命以后,上海因修路推翻城墙,可能就是在那个时候,市民把墙砖搬运到此处建造房屋。可以讲,刻字墙砖有一定文物价值,但没有刻字的砖块,价值不高。黄浦区文物保护管理所的张先生也在现场认为,可能是人民路段拆除的城墙,被人私自搬运来建造房屋。

网友“渔民”和“驿江南”是较早发现墙砖,并把照片分享到网络的民间文物爱好者。他们查阅了《上海市区县志》,发现自忠路60弄房产建于民国初期,正逢拆城墙,利用旧城墙,建造新民居。自忠路与古城墙近在咫尺,可能被就地取材。但这里“城墙砖”数量较多,这种“就地取材”可能不是市民的个人行为。

上海市历史博物馆研究部副主任王毅昨天下午也赶到现场,他认为:就现在他能够看到的墙砖文字来看,其建造年代最多是“清末民初”,这与网上说的“明清”年间制造的砖块相差较远。

已经派人日夜看守

今天上午,记者从黄浦区政府

获悉,有关自忠路60弄发现古城墙砖一事,昨天下午已经过上海市历史博物馆专家鉴定,部分墙砖属上海老城墙的城砖。黄浦区文物部门已采取积极措施,对现场200块已拆的墙砖予以收集保护,同时请施工单位暂时停止施工,并向施工人员介绍城砖的情况和实样。请施工单位在以后的拆房过程中凡是看到城砖一律集中堆放,并移交区文物部门加以保护。区文物部门将组织专家共同研究城砖的保护方案。

黄浦区文物保护管理所负责人张先生已和施工方“凌锐建设”取得了联系,要求他们停工并配合此处文物调查。“凌锐建设”负责接洽的周先生也承诺,暂停一切施工,等待进一步鉴定结果,并派专人看守人员,在福源里日夜看守,以防再有人私自运砖。

实习生 黄卉
本报记者 陈浩 姚丽萍



橘子树上长的是“灵芝”?

专家称虽有药用价值,但不建议食用



本报讯 (记者 左妍 通讯员 陈曼成)“我家的橘子树上怎么长出了一个‘灵芝’?”(见上图 陈曼成摄)昨天,家住漕泾镇水库村的胡阿姨来电反映这件“怪事”。经记者调查发现,此“灵芝”原来是“树芝”,和各种野生菌菇一样,不可盲目食用。

胡阿姨告诉记者,大约三天前,她无意间发现了这几株扇形菌,一开始认为只是蘑菇,但丈夫查看后,认定是“灵芝”。记者从胡阿姨拍摄的视频中看到,这棵橘子树的根部位横向长出了三株扇形的菌状物,簇拥在一起,看上去和灵芝非常相似。它们呈浅褐色,皮壳坚硬,菌盖坑洼不平,还有一圈一圈的纹路。胡阿姨用尺一量,最大的一株直径约有16厘米长,最小的也有9厘米。

这到底是什么东西呢?昨天,高级农艺师沈新芬告诉记者,胡阿姨看到的其实是树舌灵芝,一般在潮湿的环境下生于杨、桦、柳、栎等阔叶树的枯立木、倒木和伐桩上。它和我们说的“灵芝”有一定的区别,灵芝是长柄的,树舌灵芝是没有柄的,缺少一个菌柄,它有一定的药用价值,但不建议市民食用,因盲目食用反而会对身体有害。

地铁内滞留超时要收费

轨交管理部门称乘客换乘时间已增至4小时

本报讯 (实习生 黄卉 记者 左妍)“我坐地铁从嘉定新城去浦东机场,为什么出站时要多扣我3元钱?”昨天,读者宋先生致电本报称,因他在地铁站内滞留时间较长,出站被多收了3元车费。他质疑此收费是否合理。

宋先生说,8月11日他在地铁

11号线嘉定新城站上车,由江苏路换乘2号线到浦东机场站下车。进站时间为12时43分,在浦东机场站下车后,宋先生并没有立即出站,而是在站内逗留等候朋友,直到晚上6时多才出站。因无法刷卡,他找到了服务站,站台工作人员提出要扣除他3元的“超时费”。

宋先生说,他乘地铁这么久,从来没听说过要付“超时费”。“如果规定确实如此,收费依据是什么?地铁运营部门有没有告知过乘客?”

下午,记者致电上海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中心,工作人员徐小姐说,因为宋先生在站内滞留的时间太久了,所以按照《上海市轨道交通

“海归男”精神压力大动作反常 翻越闸机 脚踢孕妇

本报讯 (记者 陈浩)前天,一名男子在轨交2号线南京东路站出站时,脚踢身前孕妇,翻越闸机。当天上午10时45分左右,市

民张女士在轨交2号线南京东路站闸机处准备出站。她已怀孕6个月,挺着大肚子,出站时略显迟缓。不料,身后一名男子突然踢了张女

士一下,并翻越闸机。张女士的丈夫上前质问,对方竟破口大骂,发生了肢体冲突。民警将双方带往警务室调查。做完笔录后,该男子的母亲陪同张女士到医院做检查,所幸腹中胎儿并无大碍。据踢人男子母亲介绍,儿子曾在新加坡工作,压力较大。她担心儿子有心理疾病,事发时正准备带儿子到医院检查。

“盱眙龙虾”不能随意用

徐汇区一龙虾店被告上法庭,最终双方调解

本报讯 (通讯员 马超 记者 袁玮)盱眙龙虾在上海有着较高的知名度,很多龙虾店铺也打着盱眙龙虾的招牌招揽生意。在这股“龙虾旋风”席卷申城之际,关于盱眙龙虾商标的纷争也悄然升级。徐汇区法院日前受理了首例盱眙龙虾协会状告上海龙虾店的商标侵权案。近日,该案以调解结案。

今年5月,为了维护盱眙龙虾

的商誉,盱眙龙虾协会在上海“打假”时首先将徐汇区一家打着“盱眙龙虾”商标的店铺告到了法院。他们认为,这家店铺在未取得其许可的情况下擅自使用“盱眙龙虾”的商标,使公众产生混淆,误导消费者,侵犯了其商标专用权,要求赔偿各项费用共计21余万元。

龙虾店突然成为被告很是诧异,满大街的盱眙龙虾为啥自己就

成了被告?自己打出盱眙龙虾四个字只是标明产地,对方不能因为自己的商标权禁止其他人表明龙虾产地的特征。再说了,自己的LOGO和原告的商标也存在明显的差异,不会造成公众的混淆。

由于双方都有调解意愿,在法官主持下,双方就赔偿数额达成一致。最终,本市首例小龙虾商标侵权案以和解结案。

两名男子今晨被同住人砍伤

本报讯 (记者 左妍 实习生 黄卉)今天凌晨,兰田路岚皋西路附近一出租屋内,两名男子被同住的一名男子砍伤。据了解,行凶者和其中一名被害人是同事关系。目前,嫌疑人已被警方控制。

据两名伤者自称,他们是表兄弟关系,哥哥在一家广告公司上班,弟弟为在校大学生。哥哥和一名同事共同租住,弟弟暑假留宿在此。据弟弟称,今天零时多,他正在打游戏,行凶者突然发狂,将兄弟两人砍伤。他们随后被送往医院,弟弟手部受伤,哥哥胸面部受伤,所幸无生命危险。

记者从普陀警方处获悉,三人均为湖北籍。经查,嫌疑人没有精神病史。目前,警方正在对嫌疑人的作案动机展开调查。